诚信远程网络复试承诺书

我是参加南京大学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2021年博士生入学考试的考生，我已认真阅读《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和所报考院系复试录取细则以及《南京大学远程网络面试考场规则》等有关规定，我认可远程网络复试形式，为维护此次考试的严肃性和公平性，确保考试的顺利进行，郑重承诺以下事项：

1. 保证在考试中诚实守信，自觉遵守国家和招生单位有关研究生招生考试法规、考试纪律和考场规则。保证是本人参加网上复试，独立自主完成考试，不作弊。保证不记录和传播考试过程的音视频等信息、不将考试内容告知他人。如有违规行为，自愿服从考试组织管理部门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所作出的处罚决定。
2. 如实、按期提交入学考试所要求的各项材料。自觉服从复试组织管理部门的统一安排，接受复试工作人员的管理、监督和检查，不拒绝、妨碍工作人员履行管理职责。如提供虚假、错误信息、过期提交材料，导致不能复试、录取、以及入学后不能进行学籍注册的，后果由本人承担。
3. 自觉遵守考试管理规定，维护考试秩序。按学校及所报考学院系所要求提前做好网络远程复试的相关准备工作，保证网络远程复试过程顺畅。网络远程复试开始前，听从工作人员安排有序候场，结束后有序离场。

四、对复试过程或者复试成绩持有异议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向学校或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申诉解决。

 承 诺 人：

 日 期：